

大连科技学院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通知

大科校企科研通〔2023〕67号

关于开展 2023 年科研诚信系列教育活动 (第二期) 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的科研伦理和学风建设，维护学术诚信，有效遏制学术不端行为，根据科技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论文学术不端自查和挂名现象清理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现开展2023年科研诚信系列教育活动（第二期）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内容

针对论文学术不端和挂名现象进行自查清理，彻底清理学术不端问题论文存量，遏制增量，引导科研人员强化科研诚信意识坚守科研诚信底线，推动形成良好科研生态。

二、自查清理范围

(一) 自查清理对象

对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大连科技学院为署名单位发表的学术论文开展学术不端问题自查和无实质学术贡献挂名清理。

（二）自查清理重点

对符合自查清理范围的论文要逐一自查，重点核查是否存在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

1. 论文是否存在抄袭、剽窃、重复发表等情况；
2. 论文是否存在伪造通讯作者（邮箱、单位）、伪造或操纵同行评议等情况；
3. 论文的图片、数据等是否存在伪造、编造、篡改，以及一图多用、选择性使用等情况；
4. 署名作者是否真实参与相关研究和论文写作，是否存在买卖、代写、代投论文情况；
5. 实验研究数据是否为作者真实开展研究所得，是否存在未真实开展研究而购买实验研究数据情况；
6. 论文署名作者是否对论文未作出实质学术贡献，存在挂名现象。

三、组织实施

本次论文学术不端自查和挂名现象清理工作共分两个阶段进行：

（一）个人自查阶段（6月27日前）

各单位制订具体工作计划，对本校、本人署名的文献进行全面梳理，并重点对2018年1月1日以来发表的科研论文进行逐篇对照检查，并要求全体科研人员填写科研论文自查表（见附件1）。

在自查过程中发现已发表和投稿的科技论文存在违反科研诚信和相关行为规范的，要根据现行有效的科研活动准则，对问题论文及时采取勘误、撤稿或其他相应学术处理措施，并在专项活动结束前向所在单位报告。科研论文自查表（附件1）由各单位自行留存备查。

（二）各单位复核阶段（7月5日前）

各单位对自查情况认真复核把关，将自查清理工作的组织开展情况、发现问题及处理情况等形成总结报告，并统计科研人员在核查时间内发表的学术论文，对存在上述6种情况的学术论文进行甄别。

各单位填报科研论文自查统计表（见附件2），并撰写论文自查和挂名清理工作总结报告（见附件3），由负责人签字并盖部门公章，于7月5日前将电子版材料报送至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邮箱，纸质版材料交至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办公室。

四、有关要求

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到学术不端的严重危害性，高度重视科研诚信建设工作，扎实做好本次专项清理

活动，及时报送自查情况。对隐瞒不报或虚假报告的，按照《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第三十五条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公开通报。

联系人：吕萌 孙奎妮 联系电话：0411-86245058

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办公室：E215

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邮箱：DKY_KJC@163.com

附件：2023年科研诚信系列教育活动（第一期）学习总结

大连科技学院
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
2023年6月20日

大连科技学院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 2023年6月20日印发

附件

2023年科研诚信系列教育活动（第一期）

学习总结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教育部《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等文件精神，为弘扬科学精神，倡导创新文化，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科研环境，大连科技学院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积极开展科研诚信系列教育系列活动，现将活动情况汇报如下：

一、高度重视，加强宣传

学校领导高度重视，由校企合作科研产业处牵头下发《关于开展2023年科研诚信系列教育活动（第一期）的通知》（大科校企科研通〔2023〕47号）。通知明确各单位组织全体教师认真学习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学术不端警示教育系列动画，强化科研诚信意识，明确责任担当，健全长效机制，优化科研诚信环境。

二、各单位深入讨论学习

2023年5月15日—2023年5月30日期间，各单位积极组织教师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学习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学术不端警示教育系列动画。具体学习情况如下：

1. 机械工程学院：2023年5月18日，学院以线上会议

形式集体学习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学术不端警示教育系列动画，学院全体教师参加。教师们表示通过集体学习，对科研诚信的认识更深刻。在以后教学活动中，要增强诚信意识，践行诚信要求，遵循学术规范，促进学术创新与发展。

2. 交通与电气工程学院：以教研室为单位组织学习 2023 年科研诚信系列教育活动（第一期）活动，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学术不端警示教育系列动画进行深刻探讨，牢固树立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意识。完成学习后，各教研室将老师们的思考和学习心得做了反馈，作为高校教师，从事科研活动应当求真务实、诚实守信，在追求卓越与创新基础上秉承专业精神，严格执行相关规定、标准和规范，坚决抵制学术失范与学术不端行为。

3.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学院以教研室为单位，分层次有重点地开展了科研诚信教育系列活动。首先由院长主持“科研诚信教育”动员学习会；然后各教研室教师以共同学习及自学等方式进行学习。此次活动，让老师们切切实实地受到了一场科研诚信方面的教育，有效提高学院全体教师的学术自律意识，并以教研室为单位记录了全院学习活动过程，学院及部分教师学习收获总结。

4. 经济管理学院：校组织全体教师认真学习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发布的学术不端警示教育系列动画，在认真学习的同时也深刻领会了其中的深刻寓意，强化自身的学术道

德和规范意识，为促进学术创新与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5. 外国语学院：学院通过腾讯会议组织所有教师学习并作总结。通过本次活动，大家对学术不端行为的起源、危害以及如何更好地防范等有了更加清晰的认识，同时也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学习中要更加注重科研诚信，严格要求自己 and 学术团队，严格遵守学术规范，共同维护好风清气正的科学环境。

6. 设计艺术学院：学院以各教研室为单位，组织全体教师进行专题学习。科研诚信教育的引导下，师生会更加注重学术规范，更加尊重他人知识成果，更加勇于创新实践，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优秀设计人才。

7. 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全体教师学习科研诚信教育案例和文件，深入推进科研诚信。学院院长牵头，召开会议统一学习，并以教研室为单位分组学习讨论，24名专职教师积极认真观看了科研不端行为系列动画片。

8. 基础部：通过学习与讨论，老师们认识到科研诚信是科技创新的基石，高校教师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在提升自身良好的道德素质的同时，指导、影响学生坚守诚信，遵守学术道德规范。

9. 体育部：体育部于5月18日以教研室为单位进行2023年科研诚信系列教育活动的学习。全体教师认识到，今后要谨记科研行为规范，严防触碰科研诚信“红线”。培养自我

学习的能力，具有创新精神，要有注意科研能力的培养。

10. 创新创业学院：学院召开了科研诚信教育专题线上会议，创新创业学院全体教师参加。院长主持会议并带领全体教师学习相关文件。学院全体教师分享了各自的学习心得。院长对科研诚信专项教育活动进行了具体安排。院长强调，要不断强化科研诚信意识，把好关，守本心，积极做好科学研究工作，力争让学院的科研水平再上新台阶。

11. 图书馆：5月18日下午，图书馆全体工作人员观看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拍摄的学术不端警示教育系列动画。在视频中了解到科研中的抄袭剽窃、伪造篡改、在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中提供虚假信息和重复申请以及利用第三方服务时经常发生的论文代写代投、伪造同行评议意见等行为都属于科研不端行为。

本次科研诚信系列教育活动，学校各单位积极参与，认真学习。其中机械工程学院、交通与电气工程学院、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外国语学院、设计艺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创新创业学院、基础部提供了会议照片和教师学习照片。其中交通与电气工程学院、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设计艺术学院组织学习总结反馈较为突出。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以教研室为单位，各教研室主任牵头组织会议，且各教研室均提交了学习总结。

通过本次科研诚信系列教育活动，学校教师进一步认识

到科研学术诚信的重要性。未来，学校将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科研诚信和学术道德建设等相关政策、要求，加强科研诚信和学术道德建设的宣传与教育，营造良好学术和科研氛围，进一步把科研诚信教育和学术道德建设专题教育活动落实落细，走深走实。